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张锋峰女士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致歉声明，现就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张锋峰女士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向公司出具了《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在 2021 年 7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283,79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58%）。公司在收到告知函后于 2021 年 7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21-043）。

因对“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的理解和计算存在错误，张锋峰女士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误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900,000 股，减持平均价格约为每股人民币 13.147 元，减持总金额约为税前人民币 1,183.22 万元。对该行为，现通过本公告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

二、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1、张锋峰女士对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份行为进行了深刻的反省，并就该等行为对公司及广大投资者造成的负面影响表示诚挚的歉意。张锋峰女士承诺今后将与公司及时进行沟通，并加强对持有公司股票的证券账户的管理，避免再次出现违规减持的情况。

2、张锋峰女士将重新巩固学习《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

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履行减持计划事先报备及披露的要求，提高法律意识。

3、公司获悉此事项后高度重视，及时核实了相关情况。公司将以此为戒，进一步督促持股 5% 以上股东以及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减持规则，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慎操作。公司亦提醒相关股东注意违反减持规定和承诺的行为可能导致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信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